

## 地籍调查公告

依据《地籍调查规程》(GB/T 42547-2023)的规定,根据不动产权利人孙广峰提交的申请、土地权属来源材料,确定位于新华街道一宗土地的界址点位置(庄自然勘2025-422用地红线)。现将该宗地的地籍调查结果予以公告,面积、四至界线详见勘测定界图中用地红线(附图1)。如对该宗地的地籍调查结果有异议,请于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庄河市自然资源局529室(联系电话:89813901)提出书面划界申请,并提供权属来源材料;逾期没有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,即视为该公告的地籍调查结果有效。特此公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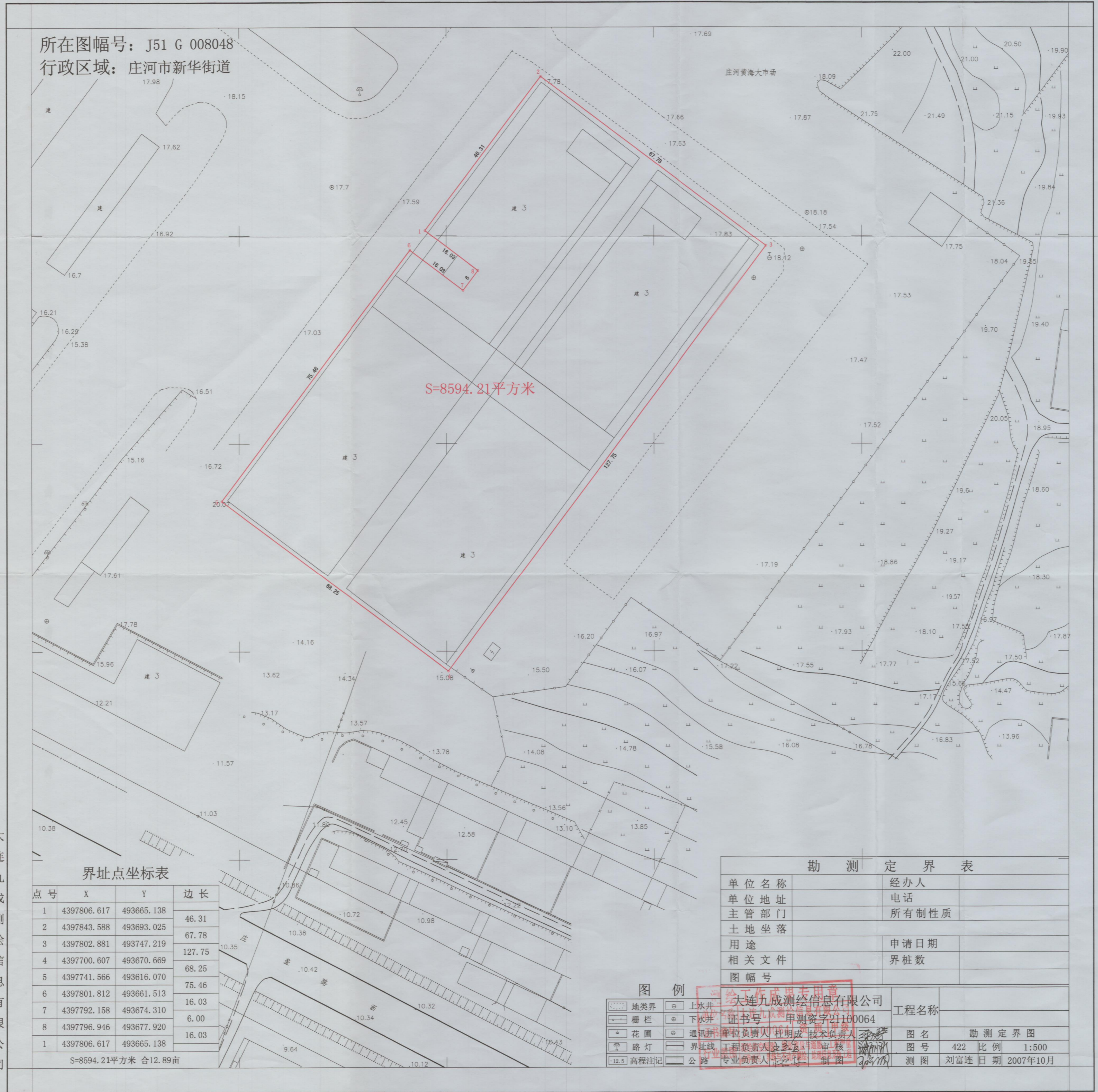
庄河市自然资源局

2026年2月10日



勘测定界图  
庄自然勘2025-422

所在图幅号: J51 G 008048  
行政区域: 庄河市新华街道



界址点坐标表

点号	X	Y	边长
1	4397806.617	493665.138	46.31
2	4397843.588	493693.025	67.78
3	4397802.881	493747.219	127.75
4	4397700.607	493670.669	68.25
5	4397741.566	493616.070	75.46
6	4397801.812	493661.513	16.03
7	4397792.158	493674.310	6.00
8	4397796.946	493677.920	16.03
1	4397806.617	493665.138	

S=8594.21平方米 合12.89亩

勘 测 定 界 表	
单位名称	经办人
单位地址	电话
主管部门	所有制性质
土地坐落	
用途	申请日期
相关文件	界桩数
图幅号	

图 例

地类界	水井	大连九成测绘信息有限公司	工程名称
栅栏	下水井	证书号: 甲测资字21100064	
花圃	通讯井	单位负责人: 杜明成 技术负责人: [Signature]	图名: 勘测定界图
路灯	界址线	工程负责人: 刘富连 审核: [Signature]	图号: 422 比例: 1:500
高程注记	公路	专业负责人: 孙广峰 制图: [Signature]	测图: 刘富连 日期: 2007年10月

大连九成测绘信息有限公司
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。  
1985国家高程基准, 等高距1.0米。  
1996年版图式。

1:500

2007年10月全站仪测图, 数字化成图。  
测绘员: 刘富连

孙广峰